

# 关于开展智能物联电能表内置负荷开关 全性能试验检测公告

为满足各生产企业送检需求，国网计量中心有限公司将开展物联电能表用内置负荷开关全性能试验检测工作，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送检方式

在样品送检前需通过电话或邮件与样品接收单位进行预约。  
(张伊然, 010-82812332, 邮箱jls-jiance@epri.sgcc.com.cn)。

## 二、检测机构地点及联系方式

检测机构: 国网计量中心有限公司。

接收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小营东路 15 号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主楼一层西侧。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伊然, 010-82812332。

## 三、送检样品有关要求

送检样品由生产厂家按照以下要求进行处理。送检样品如果不符合以下要求, 将造成检测无法正常进行, 检测机构将停止检测。

### 1. 资料要求

(1) 试验委托协议(附件1)一式三份, 盖章原件。

(2) 与送检样品对应的参数表(附件2)一份, 在相应位置盖单位公章并填写日期。厂家在送检前将相应的参数表填写完整, 所填参数与送检样品及器件手册保持一致。

(3) 器件手册(或产品规格书)纸质版, 加盖单位公章

和骑缝章。器件手册电子版以光盘或优盘进行存储，送检时包装应有送样厂家的标识，根目录下有且仅有对应的器件手册（或产品规格书）。

（4）本单位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以及取得的产品认证资质文件（如：ISO 9001认证）等，各复印一份。

（5）生产厂家所送样品应包含对应的《质量管理体系》。

（6）增值税发票开具确认单（附件3）一份。

（7）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4）一份。

（8）厂家信息登记表（附件5）一份，盖章原件。

## **2. 样品要求**

### **（1）外观**

参与试验的样品需盲样处理，不参与试验仅作留样使用的负荷开关为正常供货外包装样品，具体样品要求应符合《送样样品要求》（附件6）。

### **（2）样品数量**

送检数量共20只，其中19只为盲样，1只为留样。

## **四、样品检测程序**

1. 检测机构依据技术标准要求进行检测。根据下述不同情形做出判断：

（1）如生产厂家所送样品与器件手册不一致，则判定该生产厂家的该类元器件不满足技术要求。

（2）如任意一只样品不满足相关技术要求，则判定该生产厂家的该类型元器件不满足技术要求。

(3) 智能物联电能表内置负荷开关应满足新增的技术指标要求，详见《智能物联电能表内置负荷开关补充技术要求》（附件7）。

2. 检测工作结束后，每种类型检测合格样品在检测机构留样1只，处置权归检测机构所有，其余样品由检测机构通知生产厂家领取。

## 六、报告、发票、样品的领取

1. 根据检测机构通知的时间领取报告、发票和样品。

2. 领取时用户需携带试验委托协议原件；如不慎遗失，请出具单位盖章的遗失声明（附件8）。

附件清单：

附件1：试验委托协议-通用部分

附件2：参数表

附件3：增值税发票开具确认单

附件4：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5：厂家信息登记表

附件6：样品送样要求

附件7：智能物联电能表内置负荷开关补充技术要求

附件8：遗失声明

国网计量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5日